

十堰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关于上报 2017 年度医院评审计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卫生计生局、十堰市经济开发区文教卫局、武当山特区社会事务局、市直及驻市二级综合医院：

根据《十堰市二级综合医院评审工作实施办法》（十卫生计生办发〔2016〕205号）要求，结合全市辖区医院工作实际，2017年度需完成全市二级综合医院评审复评工作，适时开展新评工作。为统筹安排本年度医院评审工作，现请各符合条件医院申报2017年评审意向。现就有关事项要求如下：

一、评审时间

本年度医院评审现场评价周期截止时间为2017年12月31日，请各医院根据自身情况合理安排申报时间。

二、有关说明

（一）本次统计的各医院申请评审时间为初步意向，医院可

根据实际情况在本年度适当调整，最终评审时间以申报文件为准。

(二) 为保证评审工作顺利、有序进行，市卫生计生委医院等级评审办公室将根据各医院申报意向情况适当调整，请各医院尽早提交申请，避免出现评审周期结束前集中申报现象。

(三) 请年度有申报意向的医院填写《2017年度医院评审计划表》，于1月20日前报市卫生计生委医政医管科。

联系人：葛鹏 杨作强

联系电话：8117015 13886811681

电子邮箱：sywsjyzk@163.com

特此通知。

附件：2017年度医院评审计划表

十堰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2017年1月16日



附件

2017 年度医院评审计划表

申报单位： (医院盖章)

医院法人		联系电话	
评审联系人		职 务	
		联系电话	
申请复评医院填写			
医院原有等级	二级甲等 () 二级乙等 ()		
申报评审等级	二级甲等 () 二级乙等 ()		
申请评审时间	2017 年 月或 月 (可只填一项)		
申请新评医院填写			
医院原有等级	一级 () 参二级管理 ()		
申报评审等级	二级甲等 () 二级乙等 ()		
申请评审时间	2017 年 月或 2018 年 月 (可只填一项)		

